

臺中市 109-113 年地方創生推動成果

109 年	1. 霧峰區—第一期「翻轉霧峰地方創生提案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09年3月19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「霧峰酒廠二廠」國發會同意以國發基金投資興建；「霧峰生態園區」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855萬元。 2. 內政部營建署「城鎮之心計畫」核定補助六區(外埔、霧峰、和平、石岡、新社、大安)，總補助款為2,752萬元。 3. 文化部核定補助222.4萬元整修外埔區農會9號穀倉。 4. 中區、西區、外埔區及后里區獲得2020台灣城鎮品牌獎肯定，其中西區更榮獲最高榮譽「金獎」。
110 年	1. 外埔區-「花現外埔，品味甲安溪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10年11月26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同意匡列補助經費2,324.7萬元。 2. 行政院農委會核定補助911.1萬元進行大安區肉品市場設備改善。 3. 中央原民會核定補助445.9萬元進行和平區達觀里桃山部落雪山坑環境改善工程。
111 年	1. 和平區-「南島學院 國際南島，在地和平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11年8月29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已核定補助經費3,232.2萬元。 2. 霧峰區「後花園多元休憩廊道串聯優化改善計畫」獲農委會水保局核定補助800萬元。
112 年	1. 石岡區-「綠廊軸心・石岡再生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12年10月11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同意匡列補助經費2,728.5萬元。 2. 大安區-「大安品牌推動產業創生新軸線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12年10月11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核定補助經費1,777.8萬元。 3. 中西區-「舊城三生博物館，中西共好創生」地方創生計畫，為本府輔導之多元徵案，國發會已於112年11月29日召開工作會議核定補助經費357.8萬元。
113 年	1. 后里區-「有G農村城鎮轉型創生計畫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13年12月13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同意匡列補助經費1,643萬元。 2. 新社區-「新社山城-果農好物事業」地方創生計畫於113年12月13日經國發會工作會議審核通過，同意匡列補助經費415萬元。